仙女湖府发〔2023〕48号

丰都县仙女湖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全镇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

《全镇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已经镇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丰都县仙女湖镇人民政府

 2023年12月4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全镇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为做好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全力确保我镇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根据丰都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县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丰防发〔2023〕6号）要求，2023年11月至2024年3月在全镇集中开展今冬明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现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山西吕梁市“11·16”永聚煤矿办公楼火灾事故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县委、县政府部署要求，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统筹发展和安全，把“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落到实处，以“除险清患”为工作导向，坚定“遏重大、降较大、减总量”总体目标，聚焦重点领域、重要时段、重大活动，扎实做好岁末年初消防安全防范工作，坚决防范和遏制群死群伤火灾事故发生，全力确保我镇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二、组织领导

为加强对全镇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的组织领导，特成立仙女湖镇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书记冉鹏任组长，分管领导曹启荣任副组长，镇经发办、镇规环办、镇社保所、镇民政和社会事务办、镇党政办、镇文化服务中心、镇综合行政执法办、镇农服中心、镇应急办、镇派出所、镇教管中心、镇卫生院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下设办公室于镇应急办，由秦刚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统筹协调日常工作。

三、重点任务

（一）深化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2023行动。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深入开展重大火灾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经发办对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场、宾馆等人员密集场所，集中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占堵疏散通道、锁闭安全出口等问题；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对医院、养老院等敏感特殊场所，督促落实夜间值班值守，加强巡查检查，严禁违规施工装修改造；对老旧商住楼等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明确牵头管理单位，对公用安全出口、疏散通道、设施设备实施统一管理，强化员工培训演练，完善应急联动机制。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各单位要进行全面梳理，符合重大火灾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及时报应急办审核，由应急办上报县消防救援大队进行办理。

（二）推进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加强督促指导和检查验收，确保按期保质销案。做好厂房库房消防安全整治“回头看”，落实专人“一对一”跟踪督办，推动加快遗留问题隐患整改力度，开展专项整治自查自评，完善长效治理机制，切实巩固整治成效。推进遗留问题大起底，加快未经消防验收许可投入使用建设工程整治力度，对正在使用且尚未启动整改或未完成整改的，开展安全评估，易造成较大以上事故和造成人员生命、财产较大损失的，该停用要停用。

（三）举一反三强化高风险场所监管。深刻汲取山西吕梁市“11·16”永聚煤矿办公楼火灾事故教训，针对冬季气候特点，加强对足疗、桑拿、保健、汗蒸等洗浴场所排查检查，集中整治易燃可燃保温和装修装饰材料、线路敷设、安全疏散、防火分隔、电加热设备等方面存在的问题。针对社会福利机构、医疗机构、教育培训机构、景区景点等重点行业领域，相关行业主管部门要组织开展集中约谈和排查检查，督促整改火灾隐患，落实主体责任。

（四）抓实燃气消防安全专项整治。经发办要深入开展燃气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整治餐饮企业堵塞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违规用火用电用气、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障碍物等问题。督促企业开展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建立问题清单，落实闭环管理。组织燃气经营、充装企业，入户开展燃气安全检查提示。

（五）加强住宅小区消防安全排查整治。组织行政执法大队、仙女湖派出所、仙女湖消防工作站、网格员等基层力量，加大住宅小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重点整治违规占堵消防车通道、疏散通道，锁闭安全出口，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电气线路乱拉乱接，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问题。从严查处占用、堵塞消防车通道违法行为，持续保持整治高压态势，防止问题反弹。

（六）严格实施消防安全精准执法。加大消防安全监管执法力度，采取联合执法、异地执法、专家辅助执法等方式，用足用好法律手段，坚决惩治各类违法行为。严格执行“一案双罚”，对严重违法行为，既要依法查处违法企业，又要严格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七）完善“一件事”全链条监管。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按照“三管三必须”和“谁主管谁牵头、谁为主谁牵头、谁靠近谁牵头”原则，完善“一件事”全链条监管责任。

（八）加强消防安全宣传警示。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围绕“预防为主、生命至上”主题，持续组织开展消防宣传活动。深入开展消防宣传“五进”工作，发动基层网格力量，引导居民开展“三清三关”（清理楼道、阳台、厨房可燃杂物，离人关闭电源、火源、气源）。发动消防志愿者和基层干部，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教育引导群众掌握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安全燃放烟花爆竹常识和火灾自救逃生知识。开展典型火灾案例警示教育活动，剖析起火原因、解读事故教训，加大典型违法行为曝光力度，警示企业、教育公众。

（九）做好重要节点消防安保。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日期间，各类商业促销和传统民俗活动大量举办，商场市场、旅游景点、车站码头人流物流高度集中，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提高火灾防范等级，提前发出预警提示，分时段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加强针对性管控。全国、市县两会和祈福文化节、庙会等重大活动期间，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大社会面火灾防控力度，文化服务中心、经发办、派出所、应急办、专职消防队等部门要加强检查指导，督促主办、承办单位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制定应急疏散预案，规范临时布展区域安全管理，落实现场看护措施。重大活动举办要制定消防安全预案，派驻力量对活动区域前置备勤、巡查守护，落实活动周边重点场所、重要基础设施巡查管控措施，统筹做好社会面消防安全整体防控，确保消防安全。加强烟花爆竹存储、销售、燃放安全管理，做好禁放、限放区域管控，落实燃放区域现场监护力量，严防发生火灾事故。

（十）加强灭火应急处置准备。建立健全部门联勤联动机制，组织开展综合演练，强化应急联动。农业服务中心要对消防水源开展普查和维护保养，专职消防队伍、村居志愿消防队伍和应急救援队等各类消防应急力量要落实值班备勤制度，加强重点区域、敏感场所熟悉演练，修订灭火应急预案，做好消防车辆、装备器材检查维护和物资储备，确保一旦发生险情科学高效处置。

三、时间步骤

（一）部署发动（2023年12月5日前）。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结合本行业、本领域实际，制定工作方案，明确职责任务，细化工作措施，召开专题会议，广泛动员部署。

（二）组织实施（2023年12月6日至2024年3月25日）。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按照工作方案和目标任务，强化工作统筹，搞好协同配合，定期分析研判、通报调度、检查督导，从严从细从实抓好落实。

（三）总结提升（2024年3月26日至3月31日）。总结固化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经验做法，进一步健全完善火灾防控工作机制，推动消防安全形势持续向好。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冬春季节历来是我县火灾多发高发期，加之受重大活动后放松期、年底业绩冲刺期、传统事故多发期“三期碰头”叠加影响，消防安全不稳定因素增多，火灾风险持续加大。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充分认清我镇冬春季节消防安全面临的形势和挑战，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强化风险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层层抓好工作落实。

（二）坚持问题导向。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深刻汲取近期全国部分地区火灾事故教训，对本地区、本行业、本单位冬春消防安全形势进行一次梳理分析，剖析查找存在的短板不足、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紧盯通道堵塞、飞线充电、燃气安全等群众反映突出的焦点问题，统筹研究制定加强和改进火灾防控工作措施；针对自身火灾风险特点，要坚持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实施精准化治理，层层压实工作责任，抓细今冬明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组织实施。

（三）强化综合施策。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要实时把握消防安全风险趋势，落实属地、属事消防安全监管责任，健全完善会商研判、约谈提醒等工作机制，全力做好防范应对工作。要严格隐患查处，严厉打击消防安全突出问题隐患，该处罚的处罚、该曝光的曝光、该督办的督办。要广泛告知社会单位消防安全风险，指导落实火灾风险隐患自知自查自改和公示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抗御火灾风险能力。

（四）严格督导问效。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将把今冬明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纳入督导检查和年度消防工作检查重要内容，各级各部门要加强明察暗访，推动任务落实，对工作不落实、成效不明显的，要采取通报、督促、暗访等形式，推动整改落实；对责任不落实、履职不到位发生较大及以上火灾，造成严重后果的，严肃追责问责。

各村（社区），镇级相关部门请于2023年12月5日前报送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12月起，每月20日报送当月工作小结；2024年3月20日前报送今冬明春消防安全防范工作总结。联系人：秦刚；联系电话：19123912212；电子邮箱：598595436@qq.com。